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2022年8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刘年新先生、刘望先生、苏毅先生、徐玉竹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同意提名赖玉珍女士、赵庆祥先生、章成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赖玉珍女士、赵庆祥先生、章成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数的比例没有低于董事会人员的三分之一，拟任董事中兼任公司总经理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选举。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董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洪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31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年新，男，1956年9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室内建筑师、高级环境艺术设计师、英国皇家特许建造师，荣获“全国建筑装饰行业杰出成就企业家”、“深圳质量十大领袖”、“献礼特区40年致敬品牌40人”、“深圳质量建设功勋人物”等称号，2008年被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评为改革开放30年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突出贡献企业家。1989年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同时担任深圳前海和融保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装新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尚学跨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云浮洪涛高新石材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兼任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名誉会长，广东省环境艺术设计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楹联学会主席、深圳市书画家协会副主席。

刘年新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389,705,18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22.19%。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望，男，1987年11月生，本科学历。2012年创立深圳市智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2016年5月加入本公司，曾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同时担任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市洪涛装饰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东云浮洪涛高新石材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深圳市洪涛装饰海外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筑龙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刘望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刘年新先生之子；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

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苏毅，男，1961年6月生，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澳大利亚 Loongyee Pty Ltd 董事总经理、香港黄河国际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瀚诚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2010年11月加入本公司，历任深圳市洪涛装饰产业园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苏毅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1,10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06%。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玉竹，女，1974年8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96年5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总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

徐玉竹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990,000股，占总股本比例为0.06%。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

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赖玉珍，女，1960年2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主任会计师职务、合伙人、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芭田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月至今任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5月至今任鹏元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赖玉珍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庆祥，男，1970年2月生，高级经营师。深圳市第六届政协委员、艾特奖执行主席、艾特国际设计产业（深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A963设计网（www.A963.com）创始人。现同时担任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创意产业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科协常委、深圳市室内设计师协会会长、深圳市消费者委员会房地产专委会主任、深圳市设计与艺术联盟副主席等社会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庆祥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章成，男，1978年11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律师。从2001年开始从事法律工作，是广东省律师协会和深圳市律师协会多个专业委员会委员；发起设立国内首家专业房地产辅导型基金“华盛莱蒙投资资金”并担任该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同时也是“华盛基金”、“国盛基金”等基金的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章成律师的法律业务专长领域集中在公司法、知识产权法、合同法、投融资运作等领域，担任多家上市公司及国内知名企业的法律顾问，被广东省司法厅授予“广东省优秀律师”、多次荣获深圳市“福田区先进律师”称号。现任深圳市不良资产处置协会会长、深圳市律师协会副会长、广东云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上海奕瑞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联建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章成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况；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